

坝梅村乡村旅游产业配套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DCZ-2022-008

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江口县德旺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年4月



坝梅村乡村旅游产业配套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DCZ-2022-008

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江口县德旺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第四章 采购清单及要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坝梅村乡村旅游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的潜在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4 月26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CZ-2022-008

项目名称：坝梅村乡村旅游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390000元

最高限价：339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采购清单及要求

工 期：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内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

-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②具有国内法人资格；
- ③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磋商响应供应商近三年任意一年度的经审计财务报表或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响应供应商2022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
- ⑥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提供信用信息截图且查询时间为报名开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期间）。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企业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投标企业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4 月 15 日上午 9:00 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7:00（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方式：网上购买

售价：0 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庄尚大厦（政府服务中心）三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磋商保证金情况

磋商保证金额（元）：10000 元人民币。

磋商保证金交纳时间：同开标截止时间

保证金交纳方式：第一种：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第二种：采用电子保函提交，请于项目开标时间三天之前申请保函。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户 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开户银行名称：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0614001600000057

（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江口县德旺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采购人地址：江口县德旺土家族苗族乡

联 系 方 式：085667510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铜仁市金滩半岛豪苑 h 栋 1 单元

联系方式：188085617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莹莹

电话：18808561700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序号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坝梅村乡村旅游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人名称: 江口县德旺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采购人地址: 江口县德旺土家族苗族乡 项目内容: 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清单及要求 项目编号: GDCZ-2022-008 预算金额: 3390000元 (磋商首次报价不能超过财政审核预算价)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4	磋商保证金: 10000元人民币。 磋商保证金交纳时间: 同开标截止时间 户 名: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开户银行名称: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06140016000000057 交纳方式: 第一种: 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电汇形式提交, 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 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 自行缴纳保证金; 第二种: 采用电子保函提交, 请于项目开标时间三天之前申请保函。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具体方式由磋商响应供应商自行选择, 但须确保在投标保证金规定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磋商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保证金缴纳无效的风险。 为方便磋商保证金的收、退结算, 请在银行汇款凭证上标注项目随机码, 磋商保证金缴交凭证请随同响应文件同时送达。 注: 磋商保证金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 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	磋商规则、评审标准 详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代理服务费标准及收取方式: 代理机构参考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 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及文件论证费等。
6	付款方式: 按工程完成进度付款, 具体支付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7	质量要求: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磋商小组判断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是否有效的依据。

序号	资格要求
1	1、一般资格要求：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②具有国内法人资格； ③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磋商响应供应商近三年任意一年度的经审计财务报表或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响应供应商2021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 ⑥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提供信用信息截图且查询时间为报名开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期间）。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企业需具备<u>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u>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投标企业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u>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u>，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序号	符合性要求
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2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3	响应文件包装、密封、盖章： 正本和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标明磋商文件编号、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可导致其磋商文件被拒绝。
4	工期: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内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6	磋商保证金交纳情况：符合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第四条规定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磋商规则、评审标准

一、磋商规则（参考）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编制磋商文件，组建磋商小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响应文件。

2 磋商小组审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供应商不符合资格性及符合性条款和“*”条款要求，不进入磋商程序；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供应商需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同时也不接受磋商响应供应商主动澄清。符合实质性响应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进入磋商程序。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按照投标文件递交的逆序，进入磋商室进行磋商。

4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提出重点的磋商内容，根据磋商文件及有关规定，磋商小组与进入磋商程序的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二轮磋商。

5 每轮磋商结束前由磋商小组决定是否需要进行下一轮磋商，如需要进行下一轮磋商，采购代理机构提前告知磋商响应供应商下一轮磋商时间。

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变动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7 除非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有实质性

变动的，否则后一次的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的报价。若出现后一次的报价高于前一次报价的，则后一次的报价无效，以前一次的报价为准。

8 磋商响应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更正等文件、最终报价应予密封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人员，报价部分单独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齐全部响应供应商材料后，统一送达磋商小组。

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0 参加磋商并代表磋商响应供应商签署响应文件的应该是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代表，磋商时应出示身份证原件。

11 在磋商活动中，有关人员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给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

确定候选供应商原则：

A.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的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评分得分高低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及技术评分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评分得分优劣顺序推荐。

B. (□是/ 否)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成交候选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C.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的，应当终止竞争性采购活动，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先行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包括但不限于：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 等。

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警示警告名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查询结果提供给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将拒绝邀请该供应商进行磋商和报价。

二、磋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1. 采购需求技术内容：
2. 采购需求服务内容：
3. 合同草案条款：

三、磋商评审标准

综合评分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一) 每位评委独立逐栏打分，每栏分值不得超出本栏规定的分值范围。

(二) 在贵州省发改委《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抽取相关专业专家 2 人、采购人委派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1 人，共 3 人组成磋商小组。

一、磋商小组

1. 评标由磋商小组负责，与磋商响应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磋商小组。

2.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磋商方法：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小组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磋商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磋商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供应商须提交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磋商磋商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署）。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再进入下一轮磋商报价。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磋商响应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二、评分因素

（一）评分细则及各项评标因素分值如下：

详见《评分标准》。

注：计算最终得分保留小数两位。

（二）排序原则：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三、评分标准

1、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备品备件要求、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优惠条件等）。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价、打分。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顺序由高到低原则确定其他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将被没收磋商保证金，依法追究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 是/ ☒ 否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磋商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1)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注： 联合体参与磋商响应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一方，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4	优惠办法：	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价格扣除：按报价的（94%）计算评审价 中型企业：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包括价格因素得分的计算）。
5	证明材料	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时须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参与磋商时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相关风险	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磋商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 1. 磋商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2. 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4. 未按本附表第 5 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 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 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提醒事项： 成交供应商必须凭成交通知书的原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评 分 标 准

供应商名称		评分项及分值	供应 商 1	供应 商 2	供应 商3	供应 商4 ...
评分项						
评分项		分值 标准				
价格分 (4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40 分，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①评标基准价：依据各有效投标供应商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②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价格给与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磋商响应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递交的逆序，进入磋商室进行磋商。	40分				
技术 部分 (30分)	施工组织方案：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质量保证措施；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或网络图）及保证措施；施工安全措施；文明施工措施；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施工环保措施；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现场组织管理机构；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 1、满足以上方案得20分；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根据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横向比较综合评分0-10分。	30分				
商务 部分 (30分)	1、项目经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提供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5分。 2、提供技术负责人中级职称的得2分；提供高级职称的得 5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人员,职称证的单位与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10分				
	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现场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完善并提供相应证书的得5分，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缺一项或有人无证的少一个扣2分 （以上岗证有效证件为准）。（岗位证单位应与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一致，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10分				
	服务承诺： 1、24小时内到现场的得5分， 2、超过24小时和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5分				
	标书制作：投标文件编制内容清晰、目录页码准确、复印清晰、资料无杂乱、装订规范整齐。 由专家酌情打分0-5分。	5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 是/ ☒ 否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磋商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1)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注： 联合体参与磋商响应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一方，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4	优惠办法：	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价格扣除：按报价的（94%）计算评审价 中型企业：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包括价格因素得分的计算）。
5	证明材料	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时须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参与磋商时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相关风险	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磋商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 4. 磋商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5. 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6.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4.、未按本附表第 5 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 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 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提醒事项： 成交供应商必须凭成交通知书的原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三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文件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服务及工程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江口县德旺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2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2.4 “磋商响应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响应文件的供货商、服务商或承包商。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 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磋商文件所述货物、服务及工程的，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磋商响应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及特殊资格要求的其他条件等。

3.2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响应货物或服务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经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信息查询，有失信信息记录且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间的供应商不能成为合格响应供应商。

3.4 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响应：

-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5 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与本次磋商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6 若接受联合体磋商，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响应。~~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磋商响应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全部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全部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响应无效。

~~5~~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除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其他章节或本须知其他条款另有规定或要求外，响应文件中仅加盖联合体一方公章的相关文件，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7 磋商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响应。

3.8 磋商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 （1）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3）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磋商响应供应商放弃磋商响应或者成交；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磋商响应；
- （5）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磋商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响应事宜；
- （8）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1）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13）不同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14）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磋商保证金、参加磋商的；
- （15）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4. 磋商费用

4.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承担其准备与参加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 知识产权

5.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

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因此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由磋商响应供应商承担。

5.2 如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二、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格式及条款。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 (3)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 (5) 政府采购合同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至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5 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则需延长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磋商文件但应当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人， 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传真形式予以确认（如属网上采购项目，在采购公告原发布媒体及实施网上采购的网站发布更正公告，不再书面答复）。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但本磋商文件第 7.2条规定的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一） 响应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二） 谈判供应商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管理软件对响应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响应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三）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报价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四） 谈判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报价，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五） 谈判供应商须对谈判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9. 磋商响应文件语言及报价要求

9.1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文。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一、资格证明文件

- 1、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
- 2、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的声明函；
- 3、已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电子凭证
- 4、资质证书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注册证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诺函。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 1、磋商响应声明函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磋商报价一览表
- 4、磋商分项报价表
- 5、技术规格偏离表
- 6、商务条款偏离表
- 7、资格的声明函
- 8、售后服务承诺
- 9、施工组织方案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1、磋商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11. 磋商响应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从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所规定的磋商响应截止期之日开始生效，在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磋商响应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磋商保证金

12.1 磋商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政府采购保证金专户缴交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磋商保证金。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活动免受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磋商保证金交纳方式及其它：

①磋商保证金以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且应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到账以到账截止时间时保证金系统显示为标准，未显示到账的一律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

②若项目存在分包的，则磋商保证金应按不同的合同包号分别提交。

③磋商响应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其磋商保证金减半交纳。减半交纳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其磋商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12.5 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2.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采购代理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12.8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上缴财政部门：

（1）磋商响应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后，撤回磋商响应；

（2）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未能做到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3）以他人名义参与磋商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4）磋商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5）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7）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8）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9）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磋商保证金的情形。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单位造成

12.9 保证金缴纳：

保证金交纳方式：第一种：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第二种：采用电子保函提交，请于项目开标时间三天之前申请保函。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13.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用密封袋密封，正、副本单独封装，投标文件密封袋及正文封面均应注明“正本”“副本”。正副本信封及投标文件封面均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

13.2 响应文件应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磋商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工程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

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工程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磋商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13.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磋商响应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13.9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响应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磋商响应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或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单独封装，并标明磋商文件编号、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响应文件未密封可导致其磋商被拒绝。响应文件未密封可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4.2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3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4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5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磋商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4.6 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符合实质性响应要求，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4.7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 (一) 谈判供应商应在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项目报名。
- (二)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 (三) 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谈判供应商将响应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回执。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谈判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
- (四) 上传响应文件时，谈判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 (五) 交易中心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六)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响应文件：

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3. 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采购文件制作响应文件的。

五、响应文件的解密

供应商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报价处理。

六、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 磋商时间

15.1 在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磋商（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5.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磋商响应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磋商响应供应商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并办理签到手续。

16.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一)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二) 技术复杂；

(三)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本办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7. 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磋商响应供应商或与上诉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磋商响应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并被没收磋商保证金。

17.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磋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提交份数的；

(2) 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与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不一致的；

(3) 磋商响应文件磋商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对磋商代表的授权书原件及磋商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的。

- (4)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包装、密封、盖章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响应交货期的；
- (6)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响应文件有效期的；
- (7)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18. 磋商相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 比较与评价

19.1 磋商小组将按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所诉评审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磋商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磋商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报价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磋商响应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磋商响应报价进行评审。对多报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19.3 若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相应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0. 成交准则

20.1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磋商文件确定评审方法、标准，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1. 成交通知

21.1 磋商结束后，磋商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1.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原缴交方式向未成交的磋商响应供应商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含保函）。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磋商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2.2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备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且在此情况下，作为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应同意与采购人按不高于其最终报价签订采购合同。

23. 成交服务费

代理机构参考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向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及文件论证费等相关费用。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数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 额(元)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1.1.2+1.1.3+1.1.4
2	1.1.1	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 工预算价+单 价措施人工	0.6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预算价					
3	1.1.2	文明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	1.1.3	安全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2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	1.1.4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6	1.2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69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7	1.3	市政工程施工干扰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8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	1.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场地清理、雨水排除、道路维修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2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9	1.5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38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	1.6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1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1.1	社会保障费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1.1.1	养老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8.63	
1.1.2	失业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82	
1.1.3	医疗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73	
1.1.4	工伤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2	

1.1.5	生育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0.58	
1.2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5.82	
1.3	工程排污费				
2	增值税	税前工程造价		9	

工程名称：露营设施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露营设施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数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1.1.2+1.1.3+1.1.4
2	1.1.1	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0.7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3	1.1.2	文明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3.3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4	1.1.3	安全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5.8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5	1.1.4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4.46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6	1.2	夜间和非夜间施 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0.7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7	1.3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0.9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8	1.4	冬雨季施工增加 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0.4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9	1.5	工程及设备保护 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0.43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10	1.6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 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 价	0.19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 措施人工预算价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露营设施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 率(%)	金额（元）
1	规费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 排污费			
1.1	社会保障费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 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 费			
1.1.1	养老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 人工预算价		18.63	
1.1.2	失业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 人工预算价		0.82	
1.1.3	医疗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 人工预算价		8.73	
1.1.4	工伤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 人工预算价		1.02	
1.1.5	生育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 人工预算价		0.58	
1.2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 人工预算价		5.82	
1.3	工程排污费				
2	增值税	税前工程造价		9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旅游配套设施

标段：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10101003001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三四类土 2. 开挖方式:人工开挖 3. 清单量含工作边及放坡	m3	10.13			
2	010403001001	石基础	1. 石料种类、规格:毛石 2. 砂浆强度等级:M7.5	m3	10.13			
3	010503001001	基础梁	1. 混凝土种类:自拌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m3	3.65			
4	011702005001	基础梁	1. 模板	m2	24.3			
5	010503004001	圈梁	1. 混凝土种类:自拌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m3	1.94			
6	011702008001	圈梁	1. 模板	m2	19.44			
7	010502002001	构造柱	1. 混凝土种类:自拌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m3	1.15			
8	011702003001	构造柱	1. 模板	m2	17.28			
9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箍筋 带肋钢筋≤HRB400 直径≤10mm	t	0.253			
10	010515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现浇构件带肋钢筋 带肋钢筋≤HRB400 直径≤18mm	t	1.421			
11	010401003001	实心砖墙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标砖 2.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M7.5	m3	17.55			
12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 自拌100厚C15混凝土垫层 2. 结合层厚度、砂浆配合比:1:2.5水泥砂浆结合层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400*400防滑面砖	m2	30.64			
13	011204003001	块料墙面	1. 安装方式:水泥砂浆粘贴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400*800墙砖	m2	106.54			

14	011505001001	洗漱台	1.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理石	m2	1.4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旅游配套设施

标段：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 支架、配件品种、规格:五金					
15	011210001001	生态板隔断	1. 生态板隔断	m2	27			
16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1. 吊顶形式、吊杆规格、高度:Φ吊杆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600*600铝扣板 3. 压条材料种类、规格:铝合金收边	m2	30.4			
17	010807001001	金属（塑钢、断桥）窗	1. 窗代号及洞口尺寸:铝合金窗	m2	3.24			
18	031004003001	洗手盆	1. 材质:洗手盆 2. 附件名称、数量:含五金	组	4			
19	031004006001	大便器	1. 蹲式大便器安装 瓷低水箱	组	8			
20	031004007001	小便器	1. 材质:落地式小便器安装 埋入式感应开关	组	2			
21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排水 2. 介质:PVC 3. 材质、规格:DN160 4. 连接形式:粘接	m	35			
22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排水 2. 介质:pvc 3. 材质、规格:DN110 4. 连接形式:粘接	m	12			
23	031001006003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给水 2. 介质:PE 3. 材质、规格:DN25 4. 连接形式:管件	m	1			
24	031001006004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给水 2. 介质:PE 3. 材质、规格:DN32	m	1			
25	031004014001	地漏	1. 材质:不锈钢地漏 2. 型号、规格:DN100	个	2			
26	030412001001	平板灯	1. 名称:平板灯	套	3			
27	030411004001	配线	1. 规格:BV4	m	100			
28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照明开关	个	2			

	2	单价措施项目费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旅游配套设施

标段：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9	2.1			项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旅游配套设施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数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1.1.2+1.1.3+1.1.4
2	1.1.1	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7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	1.1.2	文明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3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	1.1.3	安全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8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	1.1.4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	4.46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价					
6	1.2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7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7	1.3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9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	1.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9	1.5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3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	1.6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19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旅游配套设施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元)	结算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50000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5	索赔与现场签证	-		明细详见表-12-6

--	--	--	--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旅游配套设施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 (元)	备注
1	景观		250000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旅游配套设施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 费率 (%)	金额（元）
1	规费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1.1	社会保障费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1.1.1	养老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8.63	
1.1.2	失业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82	
1.1.3	医疗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73	
1.1.4	工伤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2	
1.1.5	生育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58	
1.2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82	
1.3	工程排污费				
2	增值税	税前工程造价		9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排水沟、红军路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 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	合价	其中

				位		单价		暂估价
		排水沟						
1	010401014001	砖地沟、明沟	1. 20厚1:3水泥砂浆粉光 2. M5水泥砂浆砖砌 3. 100厚C10混凝土垫层 4. 成品钢筋混凝土沟盖板400*500 5. 挖排水沟沟槽	m	118			
		红军路						
2	04B001	红军路	1. 红军路	m	2500			
	2	单价措施项目费						
3	2.1			项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排水沟、红军路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数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1.1.2+1.1.3+1.1.4
2	1.1.1	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7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	1.1.2	文明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3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	1.1.3	安全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8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	1.1.4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46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6	1.2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7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7	1.3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9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	1.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9	1.5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3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	1.6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19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排水沟、红军路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1.1	社会保障费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1.1.1	养老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8.63	
1.1.2	失业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82	
1.1.3	医疗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73	
1.1.4	工伤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2	
1.1.5	生育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58	
1.2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82	
1.3	工程排污费				
2	增值税	税前工程造价		9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游客集散中心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10602001001	钢屋架	1. 钢材品种、规格:热镀锌DN65*4梁 2. 钢材品种、规格:热镀锌矩形管40*80*3.5檩条 3. 钢材品种、规格:热镀锌DN65*4支撑	t	24.812			
2	010603003001	钢管柱	1. 钢材品种、规格:热镀锌圆管DN200*6.5	t	6.94			
3	010516002001	预埋螺杆	1. 钢材种类:预埋螺栓	t	0.506			
4	010516002002	预埋铁件	1. 钢材种类:预埋钢板 2. 规格:400*400*20	t	0.603			
5	010901002001	型材屋面	1. 型材品种、规格:彩钢板0.5mm	m2	1300			
6	010901002002	型材屋面	1. 型材品种、规格:胶毛草	m2	1300			
7	011104001001	仿真草皮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仿真草皮 2. 防潮薄膜 3. 铺设细沙3cm	m2	1000			
8	010501003001	独立基础	1. 混凝土种类:商混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57.12			
9	011702001001	基础	1. 基础类型:独立基础	m2	175.76			
10	010501001001	垫层	1. 混凝土种类:自拌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15	m3	5.85			
11	011702001002	基础	1. 基础类型:垫层模板	m2	15.6			
12	010101003001	挖沟槽、基坑土方	1. 开挖方式:机械开挖、装车 2. 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3. 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4. 弃土运距:另列清单 5. 清单工程量:按《贵州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6版)计算	m3	160.52			
13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 部位:基础 2. 密实度要求: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3. 填方材料品种:土方 4. 填方粒径要求: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m3	97.55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游客集散中心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 填方来源、运距:利用挖方 6. 清单工程量:按《贵州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6版)计算					
14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带肋钢筋≤HRB400 直径≤18mm	t	1.68			
15	011103001001	5mm厚硅PU塑胶面层	1. 5mm厚硅PU塑胶面层 2. 200mm厚C25混凝土分仓跳格浇筑 3. 200mm厚天然级配砂石 4. 素土夯实,压实密度>95%	m2	1000			
	2	单价措施项目费						
16	2.1			项	1			
17	011705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 机械设备名称:大型施工机械设备进出场 履带式挖掘机 ≤1m3	台次	1			
18	011705001002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 机械设备名称:大型施工机械设备进出场 压路机	台次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游客集散中心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数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1.1.2+1.1.3+1.1.4
2	1.1.1	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7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	1.1.2	文明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3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	1.1.3	安全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8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	1.1.4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46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6	1.2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7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7	1.3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9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	1.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9	1.5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3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	1.6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19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游客集散中心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730000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5	索赔与现场签证	-		明细详见表-12-6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游客集散中心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 (元)	备注
1	设施设备	项	730000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游客集散中心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1.1	社会保障费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1.1.1	养老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8.63	
1.1.2	失业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82	

1.1.3	医疗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73	
1.1.4	工伤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2	
1.1.5	生育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58	
1.2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82	
1.3	工程排污费				
2	增值税	税前工程造价		9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仅供参考）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元(人民币)

（小写）：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

_____日合同订

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

人(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响应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正/副）本

坝梅村乡村旅游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___

目 录

一、资格证明文件

- 1、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
- 2、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的声明函；
- 4、已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电子凭证

4、资质证书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注册证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诺函。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 1、磋商响应声明函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磋商报价一览表
- 4、磋商分项报价表
- 5、技术规格偏离表
- 6、商务条款偏离表
- 7、资格的声明函
- 8、售后服务方案
- 9、施工组织方案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1、磋商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一、资格性证明文件

1、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

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的声明函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的声明函（格式）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记录，如声明不实，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 已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电子凭证

4、资质证书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诺函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1、磋商响应声明函

致：（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招标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磋商响应供应商（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货物的分项价格表
- （3）投标货物相关的技术、商务说明资料
- （4）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①愿按照采购文件中的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技术条件、采购清单等要求提供所需招标货物，总报价为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明细报价见投标货物的分项价格表。
- ②作为投标书的一部分，我方愿提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 ③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④服务时间_____；服务地点：_____；
- ⑤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⑥我方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__天。
- ⑦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⑧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⑧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开标一览表总报价与投标函总报价不一致时，以投标函总报价为准。在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签字)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招标人）

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职工____（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段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____）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报价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人无转委托）。附

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性别：____身份证号码：____

部门：____职务：____

通讯地址：____邮政编码：____

移动电话：____固定电话：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磋商报价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总价 (项目现场完税价, 包括所有的服务)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	...	...	
总 计			
投标总价合计(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 磋商分项报价表

（根据工程量清单内容，按照贵州省 2016 版计价定额的标准及格式制作分项投标报价）

5、技术规格偏离表

（由磋商响应供应商据实提交，技术参数须按编写序号逐条对应）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要求参数	响应实际参数	符合/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注：1. 按照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 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3. 本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无偏离也请保留此表，并在表中注明“无偏离”。

4. 投标文件的内容如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偏差，磋商响应供应商应逐条列明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磋商响应供应商接受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技术要求。

5. 除在本表中所列明的偏差外，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意招标文件的任何其他要求。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6、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偏离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 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 (有/无)	说明
1	商务条款偏离				

注：1. 按照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 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3. 本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无偏离也请保留此表，并在表中注明“无偏离”。

4. 投标文件的内容如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偏差，磋商响应供应商应逐条列明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磋商响应供应商接受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商务要求。

5. 除在本表中所列明的偏差外，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意招标文件的任何其他要求。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资格的声明函

致（招标人）：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第_____（项目编号）政府磋商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磋商文件“采购服务及要求”中规定的（货物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响应文件中所有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8、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9、施工组织方案

- ①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② 质量保证措施；
- ③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或网络图）及保证措施；
- ④ 施工安全措施；
- ⑤ 文明施工措施；
- ⑥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
- ⑦ 施工环保措施；
- ⑧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 ⑨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 ⑩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 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11、磋商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